

证券代码：688388

证券简称：嘉元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7

转债代码：118000

转债简称：嘉元转债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一、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规范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在不影响日常生产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降低财务成本，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于公司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资金来源合

法合规，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三）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投资风险可控，且该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裁（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和期限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或其他合法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的产品虽然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且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投资收益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现金管理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是在确保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当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同时,董事会授权总裁(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期限内行使该事项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广东嘉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